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AITE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賽特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

- (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及
- (3) 委任核數師

中國賽特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0年6月29日起：

1. 蔡浩仁先生(「蔡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2. 蕭兆齡先生(「蕭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2020年6月29日起，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蔡先生及蕭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0年6月29日起生效。

蔡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蔡浩仁先生，44歲，於1998年7月畢業於英國赫特福德大學，獲文學學士學位。於1998年9月至2004年8月，蔡先生任職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離職前為高級會計師，主要負責提供保證及諮詢服務。於2004年9月至2010年1月，蔡先生擔任嶸藥集團有限公司(一家過往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新交所股份代號：G86))的首席財務官及聯席公司秘書，主要負責監督公司的會計職能及公司秘書工作。於2010年7月至2015年8月，蔡先生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公司流動電訊網絡(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6)(前稱金達集團國際有限公司，現稱卓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自2013年5月起，蔡先生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時計寶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3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2018年1月起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高奧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42)的首席財務官。蔡先生亦自2020年3月起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久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其初步任期將由2020年6月29日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為期一年。蔡先生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一次及膺選連任。在組織章程細則規限下，委任期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委聘書，蔡先生將收取每月20,000港元的薪酬及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其他附帶福利。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蔡先生確認(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及(iv)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蔡先生已確認，彼並不知悉有關彼獲委任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且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蕭先生之履歷載列如下：

蕭兆齡先生，68歲，於2011年11月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未來世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7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於2012年3月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於2017年6月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蕭先生為蕭兆齡律師事務所之獨資經營者。蕭先生持有倫敦大學之法律學士學位及香港大學之專業法律研究生證書。彼亦持有英國格林尼治大學法律碩士學位。彼自1992年起在香港獲認可為事務律師，及自1993年起在英格蘭及威爾斯獲認可為事務律師。蕭先生於其法律領域從事一般執業。蕭先生現為凱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03)及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1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均於聯交所GEM上市。

蕭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其初步任期將由2020年6月29日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為期一年。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蕭先生須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及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在組織章程細則規限下，委任期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委聘書，蕭先生將收取每月20,000港元的薪酬及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其他附帶福利。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蕭先生確認(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及(iv)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蕭先生已確認，彼並不知悉有關彼獲委任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且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委任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本公司核數師。

董事會欣然宣佈，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於2020年6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承董事會命
中國賽特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蔣建強

香港，2020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蔣建強先生、邵小強先生、徐芳華先生、劉志伯先生及華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家明先生、嚴華麟先生、吳忠賢先生、蔡浩仁先生及蕭兆齡先生。